

2026-43号

陆浑水库 2025 年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施工III标

工程承包补充合同

合同编号：LHSK-SJWY/2025-SG-03-补充

二〇二六年四月

陆浑水库 2025 年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施工III标

工程承包补充合同

甲 方（发包人）：河南省陆浑水库运行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12410000416529637L

法定代表人：游巍亭 职务：主任

联系电话：13598955762

乙 方（承包人）：郑州优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4101003173471760

法定代表人：张在渊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18135786625

陆浑水库 2025 年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省厅批复 680 万元，施工III标批复资金为 1237200 元，经公开招标中标合同总价款 1156880 元。招标结余资金 捌万零叁佰贰拾元整（小写：¥ 80320 元）。为了保障信息自动化系统长期稳定运行，确保灌溉量测水精准高效，延长设备寿命，降低运行成本，支撑灌区精细化管理，现需要对以下东一干渠口门进行维修维护 5 座， 共需维修维护资金 捌万贰仟捌佰元整（小写：¥ 82800 元）（项目及工程量详见附件），经发包人和承包人友好协商共同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1、陆浑水库 2025 年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施工III标原合同基础上，增加东一干口门维修维护 5 座：伊一斗、伊三农、白沙加农 2 量测水设施改造；二电水库退水闸、三电水库退水闸量测水设施维修。

2、签约协议价：人民币 捌万零叁佰贰拾元整（小写：¥ 80320 元）。

3、承包人项目经理：李国朋，技术负责人：朱国文。

4、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要求）标准。

5、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6、该工程完工，经监理审核后，发包人向承包人一次性支付全部该补充协议价款，质量保证金随原合同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补充协议中的工程项目完工后随原合同项目一起验收。

7、支付时不再扣留质量保证金。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从原合同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本补充协议合同价款的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经河南省陆浑水库运行中心检查并提供无缺陷证明后，无息退还原合同与本补充合同质保金。

8、该项目工期为15天，自协议签订之日算起。

9、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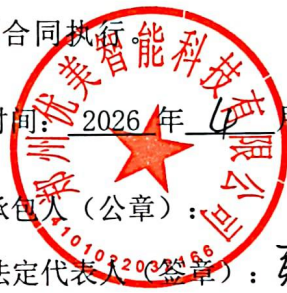
10、本合同一式捌份。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贰份。

11、本补充协议未约定事宜，按照原合同执行。

签约地点：河南省洛阳市

签约时间：2026年10月30日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张石博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刘蕊

电话：0379-64329429

电话：0371-86220676

传真：

传真：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创业路 27 号

地址：郑州市高新区西三环路 289 号

河南省大学科技园(东区)创新园

4 号楼 B 座 6 层

邮政编码：471003

邮政编码：450000

开户银行：建行洛阳自贸区科技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

郑州科学大道支行

帐号：41001570111050005030

帐号：41001522903052501338

附表：

陆浑水库 2025 年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施工III标补充合同工程量清单

| 序号 | 工程或费用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元) | 合计 (元) | 备注 |
|-----|----------------|----|----|--------|--------|------------------------------|
| 一 | 口门维修维护 | | | | | |
| (1) | 伊一斗量测水设施改造 | 座 | 1 | 19600 | 19600 | 投标单价, 供电系统、信息传输设备、测水箱更新改造、立杆 |
| (2) | 伊三农量测水设施改造 | 座 | 1 | 19600 | 19600 | 投标单价, 供电系统、信息传输设备、测水箱更新改造 |
| (3) | 白沙加农 2 量测水设施改造 | 座 | 1 | 19600 | 19600 | 投标单价, 供电系统、信息传输设备、测水箱更新改造 |
| (4) | 二电水库退水闸量测水设施维修 | 座 | 1 | 12000 | 12000 | 市场询价, 供电系统、信息传输设备维修 |
| (5) | 三电水库退水闸量测水设施维修 | 座 | 1 | 12000 | 12000 | 市场询价, 供电系统、信息传输设备维修 |
| 合计 | | | | | 82800 |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我中心副主任冯新军(身份证:410325197208157018), 为河南省陆浑水库运行中心 2025 年度水利项目管理工作中签订合同的代理人, 全权负责项目对外签订合同的相关事宜。委托期限:从项目立项至项目结束。



委托单位(盖章):河南省陆浑水库运行中心

法人代表(签名):

2024 年 8 月 17 日